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七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一、時間：中華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十三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

二、地點：台北市南港區三重路 19-11 號 E 棟 4 樓南港軟體育成中心 會議室

三、出席：親自及委託出席股東代表股份共計 53,929,958 股(含電子投票股數 1,460,195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80,000,000 股之 67.41%

四、主席：陳董事長世忠　　記錄：張彤霞

五、列席:勤業衆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趙崇偉會計師、王獨立董事志銘、吳董事政謀、田總經理正平、財務主管林敏慧

六、出席股東代表股數已達法定數,主席宣佈會議開始

七、主席致詞:略

八、報告事項：

(一) 一〇六年度營業狀況報告(請參閱附件一)

(二) 審計委員會審查通過一〇六年度決算表冊報告(請參閱附件二)

(三)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情形報告。(請參閱附件三)

(四) 企業社會責任政策訂定報告。(請參閱附件四)

九、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106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提請　承認。

說明:(1)本公司 106 年度母公司個體及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請參閱附件五。

(2)本案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李振銘、郭文吉會計師查核完竣，並經本公司董事會議討論通過及送交審計委員會審查竣事，且出具審查報告書在案。

決議：以票決方式，經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53,861,663 權(含電子投票權數 1,394,937 權)承認，36,501 權 (含電子投票 36,501 權)反對，0 權無效，31,794 權(含電子投票權數 28,757 權)棄權/未投票後，本案依法照案承認(本案之贊成權數佔出席股東可表決權數 53,929,958 權之 99.87%)。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　承認。

說明：(1)期初未分配盈餘 554,968,701 元，減除長期股權投資 49,643 元及退休金精算損益 276,243 元後, 未分配盈餘餘額為 554,642,815 元。減列 106 年度稅後淨損 22,457,668 元後，可供分配盈餘為 532,185,147 元。

(2)依 107/3/20 本公司流通在外股數八千萬股計算，提撥新台幣 40,000,000 元正分配股東紅利，以每股現金股利 0.5 元整發放，現金股利發放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畸零款合計數計入本公司之其他收入。並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現金股利基準日之決定事宜。

(3)106 年度盈餘分配表，請參閱附件六。

(4)前項盈餘分配，嗣後因法令變更或主管機關調整，或本公司買回公司股份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等因素致需調整分配比率時,擬授權董事會調整配息比率等相關事宜。

決議：以票決方式，經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53,871,063 權(含電子投票權數 1,404,337 權)承認，38,101 權 (含電子投票 38,101 權)反對，0 權無效，20,794 權(含電子投票權數 17,757 權)棄權/未投票後，本案依法照案承認(本案之贊成權數佔出席股東可表決權數 53,929,958 權之 99.89%)。

十、討論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案。

說明：(1)子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時，亦應依本公司規定辦理。
(2)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七。

決議：以票決方式，經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53,760,223 權(含電子投票權數 1,293,497 權)贊成，47,461 權 (含電子投票 47,461 權)反對，0 權無效，122,274 權(含電子投票權數 119,237 權)棄權/未投票後，本案依法照案通過(本案之贊成權數佔出席股東可表決權數 53,929,958 權之 99.68%)。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提請　承認。

說明：(1) 依公司法第 267 條第 8 及 9 項、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 60 條之 2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 民國 107 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請參閱附件八。

決議：以票決方式，經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53,745,223 權(含電子投票權數 1,278,497 權)贊成，152,479 權 (含電子投票 152,479 權)反對，0 權無效，32,256 權(含電子投票權數 29,219 權)棄權/未投票後，本案依法照案通過(本案之贊成權數佔出席股東可表決權數 53,929,958 權之 99.65%)。

十一、選舉事項

案由：第八屆董事選任事宜，提請 公決。

說明：(1)配合公司章程第十二條規定，擬於本次股東會選任董事六席，其中獨立董事席，採候選人提名制度，選任後並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執行監察人之職權。

(2)新任董事之任期為三年，自民國 107 年 6 月 13 日起至 110 年 6 月 12 日止，於本次股東會會議結束即生效就任。

(3)董事六名(含獨立董事三席)，依本公司章程第十二條規定，採候選人度，「董事候選人名單」業經 107 年 5 月 2 日董事會議審查通過。

(4)董事候選人名單，如下。

項　目	戶號	姓　名	持有股數	主要學(經)歷
董事	3	俊宜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陳世忠	22,215,044	大同工學院機械工程系及材料工程研究所 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董事	1	黃俊儒	8,842,984	文化大學化學系 樵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創辦人 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創辦人
董事	4	吳政謀	279,061	政治大學國貿系 樵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獨立董事	-	蔡宜真	0	美國俄亥俄州立大學 MBA 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	王志銘	0	文化大學企管碩士。 突破通訊(上市)財務副總,於重整時期進入. 宏達科技(上市)財務協理,於重整時期進入. 台灣高技(興櫃) 財務協理 。 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	王宏志	0	台灣科技大學化工碩士 晶鼎能源財務長暨發言人 光寶科技資深經理 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決議：選舉結果如下：

職稱	股東戶號或 統一編號	股東戶名或 姓　　名	當選權數	備註
董事	3	俊宜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為陳世忠)	57,352,835	
董事	1	黃　俊　儒	55,173,749	
董事	4	吳　政　謀	54,618,619	
獨立董事	A222******	蔡　宜　真	51,954,660	
獨立董事	U120******	王　志　銘	51,906,732	
獨立董事	E120******	王　宏　志	51,762,931	

十二、其他議案

案由：董事競業禁止解除事項，提請 公決。

說明：本公司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在無損及本公司利益之前提下，擬依公司法 209 條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

決議：以票決方式，經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53,718,089 權(含電子投票權數 1,251,363 權)贊成，71,682 權（含電子投票 71,682 權)反對，0 權無效，140,187 權(含電子投票權數 137,150 權)棄權/未投票後，本案依法照案通過(本案之贊成權數佔出席股東可表決權數 53,929,958 權之 99.60%)。

十三、臨時動議：無

十四、經詢無其他臨時動議, 主席宣佈議畢散會

主席:陳世忠　　記錄:張彤霞

附件一

一、106 年度營業報告

各位股東大家好：

一、106 年度營運績效

1.合併營業成果

106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淨額為 1,037,767 千元，較 105 年度衰退 29%；106 年度合併毛利率 19%、合併營業淨利 6,747 千元、合併稅後淨損 15,906 千元。

2.個體營業成果

106 年度陞泰安控營業收入淨額為 386,996 千元，與去年同期相比衰退 42%；106 年度毛利率 22%。因營收減少及美金貶值帶來的匯兌損失致本年度稅後淨損 22,457 千元，每股稅後淨損為 0.25 元。

3.個體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項目		105 年度	106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4	3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	360	339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446	1,628
	速動比率(%)	1,321	1,484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	-1
	股東權益報酬率(%)	1	-1
	純益率(%)	5	-6
	每股盈餘(虧損)(元)	0.31	-0.25

二、106 年度營業績效檢討

1. 陞泰 106 年度個體營收較 105 年衰退；子公司樵屋國際在合併營收中之比例已超越陞泰；在安控本業市場上，需要在中國大型供應商已掌握優勢地位的市場上逐客爭戰，故由產品戰略到市場行銷，都需重新堅實基盤。

2. 106 年的實際營運檢視如下：
   (1) 106 年的傳統安控市場已漸成新局，無論 CCTV 或 IP，大陸廠商在全球市場都已為主流，曾活躍於市場的韓國與台灣產業多漸凋零，陞泰於危局中仍求推出新產品，並堅穩客戶基礎，維持精實旺盛競爭力組織，長期再圖爭雄。
   (2) 實務作為，經營團隊即由三方面力行：
      a. 精實 CCTV 市場產品，追求產品之市場效率，以達快速穩定基盤成果。
      b. 行銷活動深入市場底層，排除產品流通障礙，協助客戶採購鏈暢通。
      c. 積極與客戶建立夥伴關係，共同經營市場。
   (3) 安控市場已由百家爭鳴質變至目前的集中化大型割喉競爭，而陞泰位處次級供應商角色，產品本身在狹義(或傳統)安控市場已漸難表現客戶有感的差異化，然而，建立有夥伴關係的堅實通路仍為如我司具有實力公司的寶貴資產，為下階段多角化延伸應用市場的基礎，只待新價值市場浮現契機。

三、107 年度營業計畫綱要，重點報告如下：

1. 經營策略：
   (1)繼續精巧運用 CCTV 與 IP 安控價值，持續擴大全球底層市場基礎。
   (2)開發延伸應用產品，開啟跨產品域結合而轉型至真正差異化機會。

2. 營運執行計畫：
   (1)謀以最大之合作原則，結合各層供應商聯盟作業，加速 CCTV 與 IP 中低階產品線推陳出新；而在高階產品則投入 AVTECH 特色化之智慧安控運用。
   (2)在各主要市場區，結合固有基盤客戶與深掘有潛力之客戶，甚至必要之電商合作，在各市場形成多管道、多層次之立體行銷網。

(3) 安控市場或如手機市場一般，當普及性漸趨飽和，多功能化應用的結合即為新的延伸機會與必然趨勢；安控的規模本身已非現階段要點，而在掌握未來多功能應用的趨勢與技術，AVTECH 在智慧辨識、智慧控制等技術已投入多年，將可在現有鞏固的市場基礎下，成就新的延伸應用市場，如小社區智慧管理、店面管理..等等新市場。

謹祝各位股東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報告人：田 正 平

董事長：陳世忠　　經理人：田正平　　會計主管：林敏慧

附件二

二、審計委員會審查106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百零六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表，其中財務報表嗣經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表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委員：蔡　宜　真

審計委員會委員：王　志　銘

審計委員會委員：王　宏　志

中　華　民　國　1　0　7　年　3　月　2　1　日

附件三

三、106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情形報告

說明： (1)依本公司章程第十八條，本公司應以每年稅前淨利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於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後，如尚有餘額則分派如下：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六；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一。

(2)106 年度決算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為稅前淨損 25,235 千元，無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提列與發放。

附件四

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政策

第一章 總則

第一條　本公司為實踐企業社會責任，並促進經濟、社會與環境生態之平衡及永續發展，爰參酌「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定本政策。

第二條　本政策適用範圍為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以下合稱本公司)之整體營運活動。本公司於從事企業經營之同時，本於尊重社會倫理與注意其他利害關係人之權益，積極實踐企業社會責任，以符合平衡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發展。

第三條　本公司對於企業社會責任之實踐，以下列原則為之：

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三、維護社會公益。

四、加強企業社會責任資訊揭露。

第二章 落實推動公司治理。

第四條　本公司董事會應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以督促公司實踐社會責任，並檢討其實施成效及持續改進，確保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之落實。

第五條　本公司為健全企業社會責任之管理，宜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專（兼）職單位，負責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之提出及執行。

第六條　本公司宜建置有效之公司治理架構及相關道德標準及事項，以健全公司治理。

第七條　本公司從事營運活動應遵循相關法規，避免從事不公平競爭之行為，與反賄賂貪瀆，以營造公平競爭環境。

第三章 發展永續環境

第八條　本公司於執行業務活動時，應遵循環境相關法規，並降低對自然環境的衝擊。

第九條　本公司宜致力於提升各項能(資)源之利用效率。

第十條　本公司於營運上應避免污染水、空氣與土地，及採行適當的污染防治措施。

第十一條　本公司宜注重水資源管理、廢棄物處理、資源回收、環境綠化、綠色採購等措施。

第十二條　本公司宜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可能產生的風險與機會，並進行溫室氣體排放盤查。

第四章 維護社會公益

第十三條　本公司應遵守相關勞動法規，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不得有危害勞工基本權利之情事。

本公司應確認雇用政策無性別、種族、年齡、婚姻與家庭狀況等差別待遇，落實報酬、雇用條件、訓練與升遷機會之平等。

第十四條　本公司宜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致力於降低對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危害因數，以預防職業災害之發生。

第十五條　本公司宜為員工之職涯發展創造良好環境，並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第十六條　本公司應依政府法規與產業之相關規範，確保產品與服務品質。

本公司進行產品或服務之行銷與廣告不得有欺騙、誤導、詐欺等行為。

第十七條　本公司宜與供應商及商業夥伴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

第十八條　本公司得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慈善公益團體及地方政府機構之相關活動，以促進社區發展。

第五章 加強企業社會責任資訊揭露

第十九條　本公司應依相關法規辦理資訊公開，並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以提升資訊透明度。

第二十條　本公司宜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情形。

第六章 附則

第二十一條　本政策經董事會通過後實施並提股東會報告，修正時亦同。

附件五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596 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

Deloitte & Touche
12th Floor, Hung Tai Financial Plaza
156 Min Sheng East Road, Sec. 3
Taipei 10596, Taiwan

Tel :+886 (2) 254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

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存貨之減損

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存貨餘額為新台幣 108,883 仟元，佔總資產之 4%係屬重大。

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列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係依據每月存貨庫齡資料提列，該資料來源係管理階層根據存貨銷售、過時及品質狀況，評估各項存貨之預計淨變現價值，並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 號「存貨」公報相關規定提列存貨跌價損失，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

因存貨可能會因技術變化而導致存貨滯銷或過時而使淨變現價值低於帳面價值，而對淨變現價值之估計及呆滯過時之判斷涉及管理階層之主觀認定，且其判斷結果直接影響損益金額之認列，故將存貨之減損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除參與年底存貨盤點外，並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評價方法，抽核存貨淨變現價值所採用之參考價格是否與接近資產負債表日之銷售價格無重大差異，藉以確認存貨已依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

收入之認列

因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處之產業相較於以往更為競爭，故銷貨收入之認列是為一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藉由執行控制測試以了解該公司銷貨收入認列流程及相關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情形，並抽核出貨單、出口報單或銷貨發票確認銷貨實際發生及銷貨金額入帳之正確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

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

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李振銘　　會計師　郭文吉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華民國 107 年 3 月 21 日

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106年12月31日 金額	%	105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808,825	33	$ 1,022,237	37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七）	117,704	5	100,502	4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附註八）	278,300	11	403,188	14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九）	3,157	-	1,452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九及二七）	26,028	1	18,316	1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九）	2,133	-	988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二十）	6,025	-	-	-
130X	存貨（附註十）	108,883	4	143,509	5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四）	2,845	-	2,475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353,900	54	1,692,667	61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一）	323,987	13	282,368	10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二）	709,785	29	743,242	27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十三）	69,120	3	42,824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十）	22,220	1	18,965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四）	9,991	-	11,048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135,103	46	1,098,447	39
1XXX	資產總計	$ 2,489,003	100	$ 2,791,114	100
代碼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五）	$ 249	-	$ 162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五及二七）	33,799	1	23,217	1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六及二七）	40,579	2	74,586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十）	510	-	5,680	-
2310	預收款項	6,435	-	11,445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六）	1,604	-	1,987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83,176	3	117,077	4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十）	1,602	-	1,696	-
2645	存入保證金	243	-	243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845	-	1,939	-
2XXX	負債總計	85,021	3	119,016	4
	權益（附註十八、二二及二三）				
3110	普通股股本	800,000	32	1,000,000	36
3271	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15,325	1	10,746	-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055,882	43	1,052,780	38
3350	未分配盈餘	532,185	21	608,070	22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588,067	64	1,660,850	60
3400	其他權益				
34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590	-	502	-
3XXX	權益總計	2,403,982	97	2,672,098	96
	負債與權益總計	$ 2,489,003	100	$ 2,791,114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世忠　　經理人：田正平　　會計主管：林敏慧

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虧損）盈餘為元

代碼		106年度 金額	106年度 %	105年度 金額	105年度 %
	營業收入（附註二七）				
4111	銷貨收入	$ 387,299	100	$ 671,373	100
417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303	-	806	-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386,996	100	670,56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十七、十九及二七）	300,805	78	528,085	79
5900	營業毛利	86,191	22	142,482	21
	營業費用（附註十七、十九及二七）				
6100	推銷費用	39,693	10	64,350	10
6200	管理費用	32,190	9	37,079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70,103	18	75,548	1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41,986	37	176,977	26
6900	營業淨損	(55,795)	(15)	(34,495)	(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90	其他收入（附註十九及二七）	19,696	5	20,499	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十九）	(24,853)	(6)	(2,436)	-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利益份額（附註十一）	35,717	9	47,071	7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0,560	8	65,134	1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106年度 金額	106年度 %	105年度 金額	105年度 %
7900	稅前淨（損）利	($ 25,235)	(7)	$ 30,639	5
7950	所得稅利益（附註二十）	(2,778)	(1)	(384)	-
8200	本年度淨（損）利	(22,457)	(6)	31,023	5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十七）	(333)	-	(198)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二十）	57	-	33	-
		(276)	-	(165)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附註十八）	88	-	335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88)	-	170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22,645)	(6)	$ 31,193	5
	每股（虧損）盈餘（附註二一）				
9750	基本	($ 0.25)		$ 0.31	
9850	稀釋	($ 0.25)		$ 0.31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世忠　　經理人：田正平　　會計主管：林敏慧

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普通股股本 股數（仟股）	普通股股本 金額	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保留盈餘 總計	其他權益項目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權益總額
A1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100,000	$ 1,000,000	$ 3,505	$ 1,038,939	$ 691,162	$ 1,730,101	$ 167	$ 2,733,773
	104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13,841	(13,841)	-	-	-
B5	現金股利	-	-	-	-	(100,000)	(100,000)	-	(100,000)
M5	實際處分子公司部分權益（附註二三）	-	-	-	-	(109)	(109)	-	(109)
N1	認列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附註二二）	-	-	7,241	-	-	-	-	7,241
D1	105 年度淨利	-	-	-	-	31,023	31,023	-	31,023
D3	105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165)	(165)	335	170
D5	105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30,858	30,858	335	31,193
Z1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00,000	1,000,000	10,746	1,052,780	608,070	1,660,850	502	2,672,098
	105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3,102	(3,102)	-	-	-
B5	現金股利	-	-	-	-	(50,000)	(50,000)	-	(50,000)
E3	現金減資退回股款	(20,000)	(200,000)	-	-	-	-	-	(200,000)
M5	實際處分子公司部分權益（附註二三）	-	-	-	-	(50)	(50)	-	(50)
N1	認列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附註二二）	-	-	4,579	-	-	-	-	4,579
D1	106 年度淨損	-	-	-	-	(22,457)	(22,457)	-	(22,457)
D3	106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276)	(276)	88	(188)
D5	106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22,733)	(22,733)	88	(22,645)
Z1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80,000	$ 800,000	$ 15,325	$ 1,055,882	$ 532,185	$ 1,588,067	$ 590	$ 2,403,982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世忠　　經理人：田正平　　會計主管：林敏慧

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損）利	($ 25,235)	$ 30,639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含投資性不動產）	9,106	8,768
A20200	攤銷費用	-	813
A21200	利息收入	(13,791)	(12,513)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4,579	7,241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利益份額	(35,717)	(47,071)
A228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損失	592	-
A23700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損失	(5,370)	56,731
A24100	外幣兌換淨損失	27,437	20,386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1,720)	(676)
A31150	應收帳款	(8,094)	13,390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140)	1,275
A31200	存　　貨	39,996	43,643
A31230	淨確定福利資產	223	157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370)	(1,150)
A32130	應付票據	87	95
A32150	應付帳款	10,679	(32,564)
A32180	其他應付款	(34,007)	(32,508)
A32210	預收款項	(5,010)	1,671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383)	(1,185)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入	(38,138)	57,142
A33500	（支付）退還之所得稅	(11,709)	4,718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49,847)	61,86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80,015)	-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62,304	-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691,147)	(412,988)
B00700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價款	816,035	737,125
B02200	投資設立子公司	(50,000)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255)	($ 404)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189)	(162)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	(989)
B07500	收取之利息	13,791	12,513
B07600	收取子公司之現金股利	42,049	52,591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11,573	387,68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	143
C04500	支付股利	(50,000)	(100,000)
C04700	現金減資退回股款	(200,000)	-
C05500	處分子公司部分權益價款	1,999	3,946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48,001)	(95,911)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7,137)	(11,016)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	(213,412)	342,619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022,237	679,618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808,825	$ 1,022,237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世忠　　經理人：田正平　　會計主管：林敏慧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596 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

Deloitte & Touche
12th Floor, Hung Tai Financial Plaza
156 Min Sheng East Road, Sec. 3
Taipei 10596, Taiwan

Tel :+886 (2) 254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存貨之減損

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存貨餘額為新台幣 199,581 仟元，佔合併總資產之 8%係屬重大。

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提列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係依據每月存貨庫齡資料提列，該資料來源係管理階層根據存貨銷售、過時及品質狀況，評估各項存貨之預計淨變現價值，並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 號「存貨」公報相關規定提列存貨跌價損失，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

因存貨可能會因技術變化而導致存貨滯銷或過時而使淨變現價值低於帳面價值，而對淨變現價值之估計及呆滯過時之判斷涉及管理階層之主觀認定，且其判斷結果直接影響損益金額之認列，故將存貨之減損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除參與年底存貨盤點外，並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評價方法，抽核存貨淨變現價值所採用之參考價格是否與接近資產負債表日之銷售價格無重大差異，藉以確認存貨已依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

寄外倉庫之銷貨收入認列

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銷售模式之一為將貨物送至客戶所指定之寄外倉庫，再由其直接自該倉庫提貨。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規定，商品銷售係於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始認列收入。由於出貨至寄外倉庫時報酬及風險尚未移轉，且該等存貨之領用管理係由客戶所監控，因是，將該寄外存貨之銷貨收入認列真實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與收入認列相關會計政策之說明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二)所述。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寄外倉庫之銷貨收入認列已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藉由瞭解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有關寄外倉庫之銷貨交易流程之相關內部控制制度及作業程序，據以設計因應舞弊風險之內部控制查核程序，以確認並評估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進行寄外倉庫之銷貨相關內部控制作業是否有效。
2. 根據寄外倉庫之銷貨收入明細選取樣本執行證實測試，核對交易憑證，確認資金匯款對象及收款流程，並檢視客戶提貨紀錄或雙方對帳紀錄，以確認銷貨交易發生之真實性，另亦檢視屬寄外倉庫銷售之客戶於期後是否有發生重大銷貨退回之情形。
3. 發函詢證，俾以確認期末寄外倉庫數量正確無誤。

其他事項

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6 及 105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

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李振銘

會計師　郭文吉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華民國 107 年 3 月 21 日

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106年12月31日 金額	%	105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964,985	37	$ 1,051,415	36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七）	117,704	5	100,502	3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附註九）	288,100	11	412,988	14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十）	7,265	-	7,537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十及二八）	165,598	6	295,020	10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十）	25,984	1	19,759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一）	6,025	-	-	-
130X	存貨（附註十一）	199,581	8	243,542	8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五）	5,630	-	3,733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780,872	68	2,134,496	72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八）	3,000	-	-	-
1546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非流動（附註九及二九）	12,450	1	12,450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三）	741,060	28	774,883	26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十四）	37,845	2	11,183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一）	23,803	1	20,053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五）	9,991	-	11,048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828,149	32	829,617	28
1XXX	資產總計	$ 2,609,021	100	$ 2,964,113	100
代碼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六）	$ 249	-	$ 162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六及二八）	86,682	4	130,189	4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七及二八）	50,157	2	84,866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一）	4,876	-	9,153	-
2310	預收款項	7,669	-	12,212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七）	1,779	-	2,072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51,412	6	238,654	8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一）	1,602	-	2,380	-
2645	存入保證金	243	-	243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845	-	2,623	-
2XXX	負債總計	153,257	6	241,277	8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十九、二三及二四）				
3110	普通股股本	800,000	31	1,000,000	34
3271	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15,325	-	10,746	-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055,882	41	1,052,780	36
3350	未分配盈餘	532,185	20	608,070	20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588,067	61	1,660,850	56
	其他權益				
34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590	-	502	-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2,403,982	92	2,672,098	90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十九及二四）	51,782	2	50,738	2
3XXX	權益總計	2,455,764	94	2,722,836	92
	負債與權益總計	$ 2,609,021	100	$ 2,964,113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世忠　　經理人：田正平　　會計主管：林敏慧

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虧損）為元

代碼		106年度 金額	106年度 %	105年度 金額	105年度 %
	營業收入（附註二八）				
4111	銷貨收入	$ 1,041,923	100	$ 1,461,022	100
417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4,156	-	4,406	-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1,037,767	100	1,456,616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一、十八、二十及二八）	841,345	81	1,199,654	82
5900	營業毛利	196,422	19	256,962	18
	營業費用（附註十八、二十及二八）				
6100	推銷費用	81,280	8	104,908	8
6200	管理費用	38,293	3	44,547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70,102	7	75,548	5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89,675	18	225,003	16
6900	營業淨利	6,747	1	31,959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90	其他收入（附註二十及二八）	20,052	2	20,207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二十）	(36,823)	(4)	(2,214)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6,771)	(2)	17,993	2
7900	稅前淨（損）利	(10,024)	(1)	49,952	4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一）	5,882	1	10,911	1
8200	本年度淨（損）利	(15,906)	(2)	39,041	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金　額	106年度 %	105年度 金　額	105年度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十八）	($ 333)	-	($ 198)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二一）	57	-	33	-
		(276)	-	(165)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附註十九）	88	-	335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88)	-	170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16,094)	(2)	$ 39,211	3
	淨（損）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22,457)	(2)	$ 31,023	2
8620	非控制權益	6,551	-	8,018	1
8600		($ 15,906)	(2)	$ 39,041	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22,645)	(2)	$ 31,193	2
8720	非控制權益	6,551	-	8,018	1
8700		($ 16,094)	(2)	$ 39,211	3
	每股（虧損）盈餘（附註二二）				
9750	基　本	($ 0.25)		$ 0.31	
9850	稀　釋	($ 0.25)		$ 0.3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世忠　　經理人：田正平　　會計主管：林敏慧

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普通股股數（仟股）	普通股股本金額	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保留盈餘：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未分配盈餘	保留盈餘：總計	其他權益項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A1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100,000	$ 1,000,000	$ 3,505	$ 1,038,939	$ 691,162	$ 1,730,101	$ 167	$ 2,733,773	$ 47,160	$ 2,780,933
	104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13,841	(13,841)	-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100,000)	(100,000)	-	(100,000)	-	(100,000)
M5	實際處分子公司部分權益（附註二四）	-	-	-	-	(109)	(109)	-	(109)	4,055	3,946
N1	認列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附註二三）	-	-	7,241	-	-	-	-	7,241	-	7,241
O1	子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	(8,495)	(8,495)
D1	105 年度淨利	-	-	-	-	31,023	31,023	-	31,023	8,018	39,041
D3	105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165)	(165)	335	170	-	170
D5	105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30,858	30,858	335	31,193	8,018	39,211
Z1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00,000	1,000,000	10,746	1,052,780	608,070	1,660,850	502	2,672,098	50,738	2,722,836
	105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3,102	(3,102)	-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50,000)	(50,000)	-	(50,000)	-	(50,000)
E3	現金減資退回股款	(20,000)	(200,000)	-	-	-	-	-	(200,000)	-	(200,000)
M5	實際處分子公司部分權益（附註二四）	-	-	-	-	(50)	(50)	-	(50)	2,049	1,999
N1	認列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附註二三）	-	-	4,579	-	-	-	-	4,579	-	4,579
O1	子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	(7,556)	(7,556)
D1	106 年度淨損	-	-	-	-	(22,457)	(22,457)	-	(22,457)	6,551	(15,906)
D3	106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276)	(276)	88	(188)	-	(188)
D5	106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22,733)	(22,733)	88	(22,645)	6,551	(16,094)
Z1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80,000	$ 800,000	$ 15,325	$ 1,055,882	$ 532,185	$ 1,588,067	$ 590	$ 2,403,982	$ 51,782	$ 2,455,764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世忠　　經理人：田正平　　會計主管：林敏慧

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損）利	($ 10,024)	$ 49,952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含投資性不動產）	9,106	8,768
A20200	攤銷費用	-	813
A21200	利息收入	(14,067)	(13,324)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4,579	7,241
A228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損失	592	-
A23700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損失	(5,370)	56,731
A24100	外幣兌換淨損失	30,666	14,898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257	(1,836)
A31150	應收帳款	127,090	(105,693)
A31180	其他應收款	(6,220)	(9,508)
A31200	存　　貨	49,331	34,042
A31230	淨確定福利資產	223	157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897)	(1,524)
A32130	應付票據	87	95
A32150	應付帳款	(42,885)	5,448
A32180	其他應付款	(34,709)	(32,177)
A32210	預收款項	(4,543)	936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93)	(1,175)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01,923	13,844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0,655)	(11,156)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81,268	2,68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80,015)	-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62,304	-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700,947)	(445,988)
B00700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價款	825,835	828,125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000)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55)	(404)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189)	($　162)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	3,743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	(　989)
B07500	收取之利息	14,067	13,324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16,800	397,64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	143
C04500	支付本公司業主股利	(　50,000)	(　100,000)
C04700	本公司現金減資退回股款	(　200,000)	-
C05500	處分子公司部分權益價款	1,999	3,946
C05800	支付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　7,556)	(　8,495)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255,557)	(　104,406)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　28,941)	(　5,528)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	(　86,430)	290,403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051,415	761,012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964,985	$ 1,051,41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世忠　　經理人：田正平　　會計主管：林敏慧

附件六

106 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元

期初未分配盈餘餘額		554,968,701
減：長期股權投資調整保留盈餘	-49,643	
減：退休金精算損益調整保留盈餘	-276,243	
調整後未分配盈餘		554,642,815
減：本年度稅後淨損	-22,457,668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0	
可供分配盈餘		532,185,147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每股現金 0.5 元	-40,000,000	
期末未分配盈餘		492,185,147

董事長：陳世忠　　經理人：田正平　　會計主管：林敏慧

附件七

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修訂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十五條： 本公司之子公司應依下列規定辦理： 一、子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時，亦應依本公司規定辦理。 二、子公司非屬公開發行公司者，取得或處分資產達「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第三十點所訂公告申報標準者，母公司亦代該子公司應辦理公告申報事宜。 三、子公司之公告申報標準中，所稱「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係以母(本)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為準。	第十五條： 本公司之子公司應依下列規定辦理： 一、子公司亦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有關規定訂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經子公司董事會通過後，提報雙方股東會，修正時亦同。 二、子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時，亦應依本公司規定辦理。 三、子公司非屬公開發行公司者，取得或處分資產達「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第三十點所訂公告申報標準者，母公司亦代該子公司應辦理公告申報事宜。 四、子公司之公告申報標準中，所稱「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係以母(本)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為準。	子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時，亦應依本公司規定辦理。

附件八

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7 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

第一條 目的

本公司為吸引及留任公司所需專業人才、激勵員工及提昇員工向心力，以期共同創造更高之公司及股東利益，依據公司法第二六七條及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佈之「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以下簡稱募發準則)等相關規定，訂定本公司本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

第二條 發行期間

於主管機關申報生效通知到達之日起一年內，得視實際需要，一次或分次發行，實際發行日期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訂定之。

第三條 獲配資格條件

(一)以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給與日當日已到職之本公司之全職正式員工為限。

(二)實際被給與員工及可獲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數量，將參酌年資、職級、工作績效、整體貢獻、特殊功績或其他管理上需參考之條件等因素等，由董事長核定後提報董事會同意。惟具經理人、具員工身分之董事者應先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同意。

(三)本公司給與單一員工依募發準則第五十六條之一第一項規定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累計得認購股數，加計累計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合計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之千分之三，且加計本公司依募發準則第五十六條第一項規定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累計給與單一員工得認購股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之百分之一。

第四條 發行總額

發行總額為新台幣 6,000,000 元，每股面額 10 元，共計 600,000 股。

第五條 發行條件

(一)發行價格：每股新台幣 0 元。

(二)發行股份之種類：本次發行並給與員工之股份為普通股(或特別股)，其權利義務除依第(七)項規定外，與其他流通在外普通股相同。

(三)既得條件

自發行日後 1 個月(或 30 日)內仍在本公司任職且考績 A 以上者既得 100%股份。

(四)員工未達成既得條件之處理

1.自發行日後 1 個月(或 30 日)內自願離職、解雇、資遣、退休、非職業災害致死亡、辦理留職停薪、轉調關係企業，或個人績效未達考績 A 者，其尚未既得之股份，本公司向員工無償收回。

2.既得條件未成就前，員工違反本條第七項、及第八項的規定終止或解除本公司之代理授權，本公司向員工無償收回。

(五)下列原因發生時，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依下列方式處理：(含發生繼承時之處理方式)

1.因受職業災害致身體殘疾而無法繼續任職者，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離職生效日起，本公司向員工無償收回。

2.因受職業災害致死亡者，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本公司向員工無償收回。

3.員工自被給與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遇有違反勞動契約或工作規則等重大過失者，或向本公司以書面聲明自願放棄被給與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者，公司有權就其尚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予以無償收回並辦理註銷。

(六)對於本公司無償收回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本公司將註銷。

(七)獲配或認購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前股份權利受限情形：

1.既得期間員工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2.既得期間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不得參與配股、配息及現金增資認股；如遇於本公司各項配股、配息及認股基準日之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此期間達成既得條件之員工，其解除限制之股票仍未享有配股、配息及認股之權利。

3.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後，應立即將之交付信託且於既得條件未成就前，員工不得以任何理由或方式向受託人請求返還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八)其他約定事項：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交付信託期間應由本公司全權代理員工 與股票信託機構進行(包括但不限於)信託契約之商議、簽署、修訂、展延、解除、終止，及信託財產之交付、運用及處分指示。

第六條 簽約及保密

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員工，應遵守保密規定，除法令或主管機關要求外，不得洩漏獲配股份之數量及所有相關內容。員工若有違反之情事且經本公司認為情節重大者，對於尚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該員工立即喪失受領股份之資格，本公司有權得無償收回其股份並辦理註銷。

第七條 其他重要事項

(一)本辦法經董事會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超過二分之一同意，嗣後如因法令修改、主管機關審核要求或客戶觀環境改變而有修正之必要時，授權董事長修訂本辦法，嗣後再提董事會追認後始得發行。

(二)員工未達既得條件前，於本公司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表決權及其他有關股東權益事項皆委託信託保管機構代為行使之。

(三)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